**2021年度城市维护项目支出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奉节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城市维护项目资金的通知》（奉节财建〔2021〕70号），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此笔资金主要用于场镇的基础设施维护和聘请保洁人员对场镇进行垃圾清扫和清运，确保场镇面貌清洁卫生，检查督查排名靠前。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2021年5月由县财政下发至我乡资金计划指标2万元；项目资金执行情况：截至2021年底此笔资金已全部执行完毕；项目资金管理情况：该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的情况。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此笔资金主要用于场镇上的清扫保洁和公共设施的维护，营造良好的市容市貌。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聘请清扫保洁人员2名，清理固定的垃圾投放点5处，场镇路面清扫3.5公里。

（2）质量指标：市政考核督查过关率达92%。

（3）时效指标：资金兑付及时情况低于7天，确保务工者及时获得劳务报酬。

（4）成本指标：所有支出控制在2万元以内。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场镇受益人数大于1300人。

（2）生态效益：场镇环境提升率大于90%。

（3）可持续影响：新增的共用设施使用年限大于5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三、绩效自评结果情况

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综合评分99.2分，评价结果为优。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因场镇上的人员居住复杂，在宣传政策和清扫保洁的时候没有覆盖到所有的点上，导致极少数居民对场镇的维护不满意，偏离了年初目标绩效的设定值。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